

保德信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

168 聰明定期(不)定額變更授權 / 資料異動申請書

貼心提醒：本申請書若有塗改，請於塗改處蓋上原留印鑑。

申 請 日 期	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	戶 號		聯絡電話/手機	
受 益 人 姓 名 (申 購 人)			身 份 證 字 號 / 統 一 編 號		
原 扣 款 模 式	☐ 定額 ☐ 不定額	原扣款基金	PGIM 保德信_____基金		原契約書號
變 更 項 目 (請 打 v)					
☐ 1.變更扣款日期 / 金額 ※定額請填【欄位○, 1】及【欄位○, 2】 ※不定額請填【欄位○, 3】及【欄位○, 4】	變 更 前【欄位○, 1】		變 更 後【欄位○, 2】		
	6 日_____元; 16 日_____元; 26 日_____元		6 日_____元; 16 日_____元; 26 日_____元		
	變 更 前【欄位○, 3】		變 更 後【欄位○, 4】		
	☐ 6 日 ☐ 16 日 ☐ 26 日		☐ 6 日 ☐ 16 日 ☐ 26 日		
	低金額	中金額	高金額	低金額	中金額
☐ 2.變更扣款模式	☐ 定期定額扣款變更為定期不定額扣款，請加填上表【欄位○, 1】及【欄位○, 4】 ☐ 定期不定額扣款變更為定期定額扣款，請加填上表【欄位○, 3】及【欄位○, 2】				
☐ 3.變更不定額低/高金額設定比例	當基金投資報酬到達 / 低於 - _____ %，請將扣款金額提高到我設定的「高金額」。 當基金投資報酬到達 / 高於 + _____ %，請將扣款金額降低到我設定的「低金額」。				
☐ 4.變更停利買回款項選擇	☐ 由「停利轉申購 PGIM 保德信_____基金」變更為「停利款項匯入本人指定帳戶」 (若受益人尚未設定『停利買回指定帳戶』，請加填『受益人資料異動申請書』中「停利買回指定帳戶」資料) ☐ 由「停利款項匯入本人指定帳戶」變更為「停利轉申購 PGIM 保德信_____基金」 (高成長、金滿意及亞太基金僅開放選擇前收型手續費率)				
☐ 5.新增停利機制 ※若原契約未設定停利機制，可勾選此欄位並填妥右列相關資料後，即可加入本公司定期(不)定額停利功能。有關停利機制之詳細內容，若有疑義請洽本公司客服人員	停利相關資料 (配息基金不適用)： ☐ 1設定停利點：_____ % 本契約報酬率達○, 1所設立之停利點，且扣款後之投資現值達新台幣_____元後，開始執行停利機制。(若未填寫前述金額，系統預設值為新台幣 10,000 元(含)，旨為降低受益人之買回成本) ☐ 2停利買回款項選擇 (以下二擇一) ☐ 停利轉申購：轉申購基金名稱：PGIM 保德信_____基金(高成長、金滿意及亞太基金僅開放選擇前收型手續費率) ☐ 停利款項匯入受益人指定帳戶(本選項限已預先設定『停利買回指定帳戶』才可勾選。)				
☐ 6.終止停利機制	勾選此欄位後，停止計算停利功能，但契約仍繼續扣款。				
☐ 7.變更停利點	「停利點」變更為：_____ %				
☐ 8.門檻金額設定	請將本人之停利門檻金額提高為新台幣：_____元 (本公司最低預設值為新台幣 10,000 元)				
☐ 9.退休管家帳戶	☐ 我要將此筆定期(不)定額加入『退休管家帳戶』 ☐ 我要將此筆定期(不)定額退出『退休管家帳戶』		請蓋保德信原留印鑑 請蓋扣款人銀行開戶原留印鑑		
☐ 10.變更「停利轉申購」基金	「停利轉申購」基金變更為：PGIM 保德信_____基金 (高成長、金滿意及亞太基金僅開放選擇前收型手續費率)				
☐ 11.變更原扣款基金	變更為：PGIM 保德信_____基金 ※本公司高成長、金滿意及亞太基金屬手續費前 / 後收併行之基金，若變更後之基金屬前述三檔基金，受益人請依個別投資需求自行勾選，未勾選者視同選擇『後收型』手續費率。 ☐ 前收型 ☐ 後收型				
☐ 12.變更扣款帳號 ※請加填本公司「委託代扣款授權書-全國性繳費業務扣款行」(一式二聯)。但透過郵局扣款者，需另填寫郵局限訂「自動轉帳付款授權書」一式二份)	扣款人姓名	☐ 同受益人		※ 前已經投信公司或銷售機構交付變更/轉申購後基金之(簡式)公開說明書 ※ 本人確定知悉本次變更/轉申購基金類型之風險及相關風險預告，並已審慎評估本身之財務狀況，確認所投資之產品與本人之風險承受度相當。 保德信核印：_____	
	扣款人 ID				
	※受益人與扣款人之關係限制為本人、配偶、未成年子女；若扣款人非受益人本人者，請檢附扣款人與受益人關係之相關證明文件。 ※原契約如已進入終止狀態，一旦受益人申辦扣款帳號變更，則視同依原契約約定恢復扣款。 ☐ 銀行：_____ 銀行 _____ 分行 帳號：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 ☐ 郵局：局號：□□□□□□□□ 帳號：□□□□□□□□				
覆核：	經辦：	異動書號：	業務人員代碼：		

【備註】1、受益人變更第12項時，需將本申請書正本及「委託代扣款授權書」(一式二聯)寄回本公司，變更其餘項目可以傳真方式辦理。

傳真號碼：(02) 2763-8889，並請於傳真後10分鐘洽詢 (02) 8172-5588 確認。

2、受益人若以郵寄方式辦理，請寄至 10099 台北郵局第1215號信箱 保德信 股務代理部 收